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体检、复试与录取工作安排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部和学校 有关文件精神,现对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复试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按需招生,宁缺 毋滥,确保招生质量。

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廖桂生

副组长:徐克 邢孟道

成员: 张海战 苏涛 孔东 李燕 刘昕雨 邓鉴

招生工作地点: 北校区西大楼 3 区 106 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9-88202276 监督举报电话: 029-88202251

三、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17 年招生 总规模	2017 电院 招生计划	已接收 推免生	改善学 缘结构 指标
080902	电路与系统		139	68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104	24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155	87	
0809Z1	★信息对抗		4	2	
0810Z1	★智能信息处理	471	6	2	
0810J3	★遥感信息科学与技术	471	4		
081103	系统工程		4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38	24	
083001	环境科学		4		
083002	环境工程		4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 (全日制双证)	314	314	20	20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 (非全日制双证)	53	53	_	
总计		838	838	227	20

四、复试资格

初试成绩满足下列条件的考生可参加复试。

专业代码	报考专业	总分分数线	单科分数线			
		总分	政治	外语	数学	专业课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280	45	45	75	75
080902	电路与系统	280	45	45	75	75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280	45	45	75	75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280	45	45	75	75
0809Z1	信息对抗	280	45	45	75	75
0810Z1	智能信息处理	280	45	45	75	75
0810J3	遥感信息科学与技术	280	45	45	75	75
083001	环境科学	280	45	45	75	75
083002	环境工程	280	45	45	75	75
081103	系统工程	280	45	45	75	75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	280	45	45	75	75
	优研计划	A 类地区国家线				

五、复试办法

- 1. 按照教育部和校研究生院的相关规定,实施差额复试。
- 2. 初试成绩符合下表中分数要求的同学有资格进入学术型硕士复试。
- 3.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素质测试、专业知识笔试、综合面试(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专业知识口试及综合素质考察等)。
- 4. 除推免生外,全国统考生(含优研计划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役计划考生必须参加复试(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素质测试+专业知识笔试+综合面试)。其中,
- a) <u>专业知识笔试时间为 3 月 26 日 9:00——12:00</u>; 考场安排随后见电子工程学院网站通知。
- b) <u>心理测试时间为 3 月 24 日全天,思想品德考核笔试时间为 3 月 26 日 12: 30——13: 30;</u> 详见西电研招网相关通知(yz.xidian.edu.cn)。
- c) 综合面试另行分组,<u>综合面试过程要全程录音录像,以备教育部审查。</u>面试时间预计在 3 月 28 日——3 月 30 日,具体面试分组、时间和地点请随时留意电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see.xidian.edu.cn)。

专业	报考专业	总分分数线	单科分数			i
代码		总分	政治	外语	数学	专业课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340	50	50	80	80
080902	电路与系统	340	50	50	80	80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320	50	50	80	80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320	50	50	80	80
0809Z1	信息对抗	320	50	50	80	80
0810Z1	智能信息处理	320	50	50	80	80
0810J3	遥感信息科学与技术	320	50	50	80	80
083001	环境科学	320	50	50	80	80
083002	环境工程	320	50	50	80	80
081103	系统工程	320	50	50	80	80

6. <u>复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统考最高分×100×60%+复试笔试成绩(归一化)×100×40%</u>。综合面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是<u>综合面试成绩小于 60 分者、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素质测试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u>

7. 专业知识笔试内容

	报考专业	专业知识笔试科目
080902	电路与系统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电子信息技术综合知识一: (总分 400)
0809Z1	信息对抗	微机原理(100分)、数字信号处理(100分)、模拟电子技术基础(100 公)、数字中吸出者基础(100分)。
0810Z1	智能信息处理	分)、数字电路技术基础(100分)
081103	系统工程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0810J3	遥感信息科学与技术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电子科学技术综合知识一: (总分 400) 电磁场理论(100 分)、微波技术基础(100 分)、微机原理(100 分)、 天线原理(100 分)
083001	环境科学	电子科学技术综合知识二:(总分400)
083002	环境工程	电磁场理论(100 分)、数字信号处理(100 分)、模拟电子技术基础(100 分) 、数字电路技术基础(100 分)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	电子科学技术综合知识三:(总分 400) 电磁场理论(100 分)、微波技术基础(100 分)、微机原理(100 分)、 数字信号处理(100 分)、模拟电子技术基础(100 分)、数字电路技术 基础(100 分) (考生在六个模块中任选四个)

8. 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只参加<u>原报考专业</u>要求的专业知识笔试科目,若院内调剂其它专业, 该专业知识笔试成绩依然有效。

六、复试时间安排

- 1. 所有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无需报名,请直接到指定考场或地点参加笔试或面试。
- 2. 综合面试时复试小组将进行资格审查,考生须携带以下材料:
 - ①入学考试的准考证或考生报名信息表;
 - ②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交给复试小组秘书);
 - ③<u>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生带学生证)及一份复印件(交给复试小组秘书),录取</u> 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入学报到时必须持双证,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 ④四级或六级英语证书;
 - ⑤一张一寸免冠照片(体检表用);
 - ⑥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u>本院应届生可不带</u>)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管理单位红章)。

以上所有材料交给复试秘书留存以备教育部检查。

3.3月26日上午9:00—12:00 在北校区举行各学科复试的专业知识笔试, 3月26日12:30—13:30 在北校区举行思想品德考核笔试, 请考生携带有效身份证件, 一旦发现替考或作弊行为,取消录取资格。考场安排请留意电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综合面试时间和地点由各个面试小组确定,学院公布,笔试结束后请关注我院网站的通知。

七、调剂

- 1. 2017 年我院各学科均可接收外校调剂生,但是<u>必须为应届本科毕业生</u>且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南京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本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武汉大学、东南大学、天津大学、南开大学、西北工业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国防科技大学、北京理工大学且第一志愿报考以上学校相关专业的国家线上考生。对于二志愿考生,我院将统一组织复试,时间地点已通知到学生本人,请保持电话畅通。
- 2. 申请**院内调剂**工学学科(或导师)的考生,请填写《2017年电子工程学院工学硕士学科调剂申请表》;有意攻读全日制工程硕士的考生,请填写《2017年电子工程学院全日制工程硕士招生调剂申请表》,有意攻读非全日制工程硕士的考生,请填写《2017年电子工程学院非全日制工程硕士招生调剂申请表》(各类表格在电院网站 see.xidian.edu.cn 下载),交到电子工程学

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交表时间: 2016年3月26日——3月29日 上午8:30-12:00

下午 14: 30-17: 00

交表地点: 北校区西大楼 3 区 106 办公室 电话: 88202276

- 3. 需向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其他学院或者外单位调剂的考生,均须通过国家调剂平台申请调剂。
- 4. 我院第一志愿生源充足,不接收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其他学院的调剂生。

八、录取

- 1. 复试结束后,相关成绩将统一向考生公布,接受考生监督。<u>学院根据各复试小组的综合成</u> 绩排名,以复试小组为单位择优录取。
- 2. 2017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采取拟录取制度,学院在拟录取的同时确定考生录取类别和奖助金等级,张榜公示拟录取名单,并按研究生院要求发放《复试情况通知单》,奖助金等级依据复试总成绩和报考志愿等确定。在电子工程学院网上发布拟录取结果之前,请各位同学不要以任何方式询问录取结果,以免影响录取进度。
- 3. 考生领取《复试情况通知单》后,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缴纳培养费,缴纳培养费的方式详见《复试情况通知单》。录取后不能按时入学的应届本科生,请在拟录取通知拿到后及时申请保留学籍,否则不被保留。

九、体检

- 1. **参加复试的所有考生(全国统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必须参加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组织的体检,不体检者视为体检不合格。
- 2.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2号)执行。
- 3. 时间安排: 3月26日早晨7:30----12:00、3月27日早晨7:30----12:00,空腹到北校区校医院领取体检表进行抽血查体和常规体检,体检费用学生本人支付。

十、其他

为了方便考生复试期间食宿,提供以下服务指南,请参考!

1、住宿

西电科技宾馆 电话: 029-88202716 或 029-88201565

地址: 西电科大家属院东南院 36 号楼东侧或西电科大幼儿园南侧

二月二酒店 电话: 029-86622222

地址: 西电科大西南门交通银行西侧

2、餐厅

科技餐厅 电话: 029-88203210

地址: 西电科大家属院东南院 36 号楼东侧或西电科大幼儿

园南侧

西军电餐厅 电话: 029-88202751 地址: 西电科大东南门口

电子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7年3月22日